

# 广东安居宝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 独立董事关于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

根据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、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的有关规定，我们作为广东安居宝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，就《关于收购控股子公司部分股权暨关联交易并增资的议案》所涉及的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事前审阅，并与公司管理层进行了充分沟通。经核查，此次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和依据是以市场化为原则，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况，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。

独立董事： \_\_\_\_\_  
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李建辉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张方方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杨如旺

2016年4月11日